

证券代码：300238

证券简称：冠昊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

038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、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知光”）所持有的公司7,650,000股和13,000,000股（股份性质：非限售流通股）拟将分别被司法拍卖，合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7.51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79%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,411,0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56%。若本次司法拍卖完成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9,761,0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18.77%。截至2024年9月20日，公司前10大股东中其他股东单独持股比例均未超过2%，本次司法拍卖暂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一、股东股份拟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广东知光通知并经查询相关网络拍卖平台，获悉广东知光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拍卖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1、本次股份拟被司法拍卖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拍卖起始时间	拍卖截止时间	拍卖人	拍卖原因
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是	7,650,000	13.90%	2.89%	否	2024年10月29日14时	2024年10月30日14时（延时除外）	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	司法执行
广东知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是	13,000,000	23.61%	4.90%	否	2024年10月29日14时	2024年10月30日14时（延时除外）	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	司法执行
合计	-	20,650,000	37.51%	7.79%	-	-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拟被拍卖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除本次所持20,650,000股股份将分别被司法拍卖外，广东知光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股份被拍卖的情况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,044,822股，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京世纪天富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公司股份15,366,266股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70,411,0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56%。其中广东知光已质押及冻结的股份20,650,000股（股份性质：非限售流通股）拟将被司法拍卖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79%。

2、若本次法院已公示将被拍卖的20,650,000股股份最终均完成司法拍卖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将可能由70,411,088股减少至49,761,08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将由26.56%降至18.77%。本次司法拍卖暂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3、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表示，近期正在积极与强制执行申请人沟通，如在拍卖开始前未能与强制执行申请人达成一致，广东知光不排除通过广东知光

或其关联公司竞拍此次拟被拍卖的股票的可能。

4、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根据相关规定，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、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，后续可能还需经过竞拍、缴款、法院裁定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最终是否完成拍卖，具有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知光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目前公司各项业务正常开展，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广东知光不存在需履行的业绩补偿义务。

6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，指定的披露网站为巨潮信息网
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法院有关拍卖公告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5日